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辛金玉

電話: 03-8462860#231 傳真: 03-8462776

電子信箱:ally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: 府教學字第1140061679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說明會實施計畫 (376550000A 1140061679A ATTACH1. pdf)

主旨:檢送本府辦理114年度國中小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 市服務作業說明會實施計畫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縣114年度公立學校教師介聘作業行事曆規劃辦 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、地點及對象:
  - (一)研習時間、地點:114年4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4 時30分,於明恥國小階梯教室。
  - (二)研習對象:本縣擬參加114年度教師縣外介聘作業之教 師、學校人事業務承辦人員。
- 三、參加研習人員准予公假登記(教師課務需自理),並核予2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四、報名方式詳如實施計畫,報名系統將於114年4月1日開放, 請於4月14日前完成報名手續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

副本:本府教育處特幼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電2075693481



